

# 百年兰香楼： 一部闪光凝固的华侨史(上)

黄岐山之阳，榕江北河之滨，磐水萦绕，溪港纵横，水域广阔，地理位置得天独厚。这里是揭东区磐东街道乔林乡，是个有着七八百年历史的古村，也是揭阳市著名的侨乡，闻名粤东的“兰香楼”便位于乔林乡的中心，鹤立于民居群中。冬日暖阳辉照着这座中西合璧的百年建筑，沧桑而又神奇，那炫目的光芒仿佛穿透时空，诉说着这座百年宅院主人的传奇人生。

## 01 困苦身世 艰难创业

兰香楼的营建者，就是“兰香”公司的创始人林毓瑞（1848~1926）。林毓瑞，族名时书，幼年家境贫寒，其父是揭普丰游击营兵丁，

于咸丰丙辰年（1856）冬，在嘉应（现梅州市）与土匪作战时阵亡。其时，林毓瑞年仅8岁，小小年纪就不得不给人当佣工。稍长，林毓瑞租船行走于榕江。在一次暴风雨中，所租的船只不幸沉没，生计中断。1866年，年仅18岁的林毓瑞遂腰缠一条水布、手提一只市篮，泣别慈母，孑然一身，坐着红头船，漂洋过海，历尽艰辛，来到荷属坤甸寻求活计。

林毓瑞在人地生疏的坤甸，幸得揭阳籍华清乡侨商接纳为佣工。他勤谨耐劳苦，诚实讲信用，故而深得老板信任。不久，老板便帮助他架搭木屋开店，并让他先赊货物，卖完再定期结账付款。在老板的扶持下，林毓瑞苦

心经营起杂咸、山货、竹篾器等小生意，慢慢地在异国他乡站稳了脚。后来，林毓瑞经人介绍与梅县籍的钟氏女喜结良缘。婚后夫妻同甘共苦，起早摸黑拼搏，并做“一仙生意（相当于一分钱），三滴麻油”的生意。虽是薄利，因夫妻俩待客以诚，童叟无欺，生意越做越好，资金积累越来越多。岂料，天有不测风云，人有旦夕祸福。因木屋失火，夫妻俩多年辛苦积蓄，毁于一旦。林毓瑞彷徨之际，贤惠的妻子取出结婚时的耳环等金首饰变卖，作为复业本钱。

按当地惯例，凡是火灾造成的商品损失，都是折价赔偿货主。林毓瑞夫妇则愿意全额悉数赔还。这种讲求信誉的态度，感动了老板。故此，林毓瑞复业后，受到老板的格外关照，经营起粮食和水果等副食品，生意蒸蒸日上。林毓瑞经历了从苦力到小商贩约20年的奋斗历程后，创办了“兰香”公司，又历经20余年的努力，“兰香”公司已成为有名的殷商巨户，公司开设有戏

院、橡胶厂、冰霜厂和粮食副食品等企业、分公司。

## 02 人格和公司，要像兰花的香味一样传开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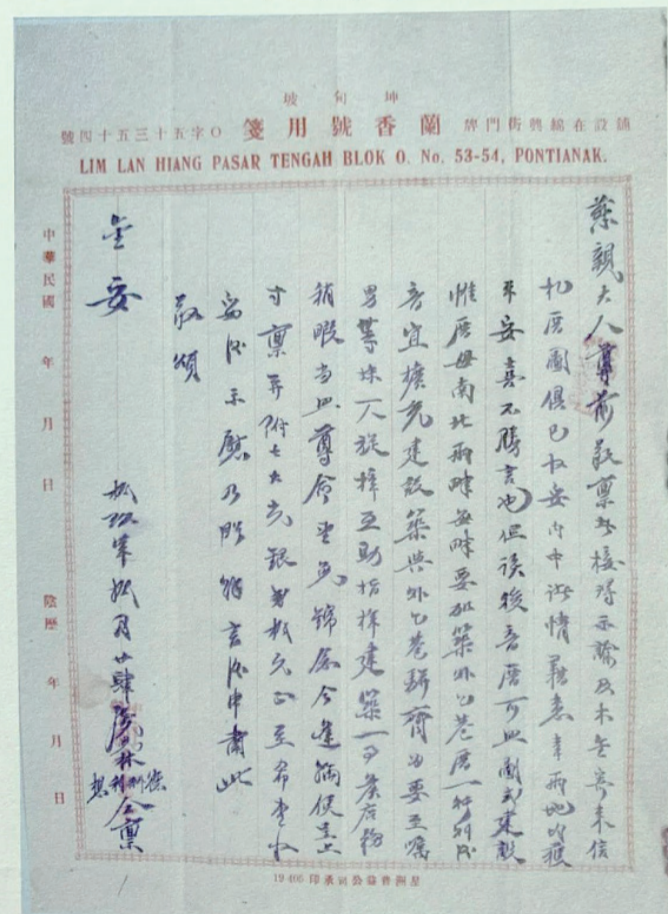
为什么要以“兰香”为商号？林毓瑞曾语重心长地对儿孙们说：“我希望你们都要把自己的人格和公司的声誉结合起来，像兰花的香味一样传开。”

林毓瑞非常珍惜“出门一家亲”的异国乡情乡谊，凡是家乡人过番来投靠“兰香”的，都得到他们的热情关照，极力相助。“兰香”公司接待乡亲的方式有：先安置乡亲住宿，然后指导乡亲“换水土”；每人发给大洋3~5元寄“回头批”，向家乡亲人报平安；有意愿留在公司工作的乡亲，先从勤



△ 兰香楼局部。郑楚藩 摄

## 百年家书



此书是时书公的四个儿子，于1919年10月24日在坤甸市联名给时书公的书信，谈及“仁美里”建筑群的规模和要求。

杨阳日报

△ 1919年10月24日，林毓瑞的4个儿子在坤甸联名给他的书信，谈及“仁美里”建筑群的规模和要求。